

課
正 本

檔 號: STA0599

保存年限: 3年

新北市坪林區公所 函

機關地址: 23241 新北市坪林區坪林街101號
傳真電話: 02-26657751
聯絡電話: 02-26657251 分機242
承辦人: 王慕華

受文者: 各大專院校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00年09月07日

發文字號: 新北坪經字第1000009865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說明

主旨: 為辦理新北市坪林區「文山包種茶包裝設計」比賽, 惠予協助轉知並請踴躍參加, 請 查照。

說明: 隨文檢附新北市坪林區相關茶葉包裝設計比賽計劃乙份供參。


正本: 各大專院校

副本: 新北市坪林區公所經建課

學生事務處

區長 王潮清

第二層決行

擬: 公告周知, 存。

約用助理員 陳芃韶
2011.09.13

代為決行

組長 劉光甫
11/3

教授兼學務長 李玉君
11/3



新北市坪林區「文山包種茶包裝設計」比賽實施計畫

一、活動宗旨：

為慶祝建國 100 年，強化本區農產業產品形象，計畫公開徵求茶葉包裝設計，改善產品包裝，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並透過包裝的視覺傳達，行銷坪林的文化內涵及提昇市場競爭力。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坪林區公所

三、設計說明：包裝設計應需考量成本及生產之可行性，並能彰顯在地特質。

四、設計規格：「坪林包種茶」包裝設計(含紙盒、茶罐、手提袋)，所有設計物以四兩茶包裝為主。

一)彩盒(300 公克裝兩罐四兩茶)

長：21.8 公分、寬：10.9 公分、高：20.8 公分(非展開尺寸)

二)手提袋

長 25 公分、寬 11.5 公分、高 22.7 公分(非展開尺寸)

三)茶罐

罐身尺寸：200H*100*1.2T(m/m)

五、本設計計畫以視覺設計為主(紙盒、茶罐、手提袋)

六、繳件內容：

一) 報名表、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貼於裱板背面)

二) 設計圖稿：

1、請使用 A4 尺寸珍珠裱板(每份作品不限張數)，內容必需包含主要概念與特色平面圖並附外觀彩色圖文說明(內容應含設計理念、材料說明、創作特點)、且須有三視圖呈現及相同規格作品各乙份。

2、需加入新北市政府 logo、坪林區 logo、泡茶方法、營養標示、基本資料及消費者服務資訊等。

營養標示	基本資料及 消費者服務資訊	新北市政府 logo	坪林區 logo
每 100 毫升 熱量 1 大卡 蛋白質 0.2 公克 脂肪 0 公克 飽和脂肪 0 公克 反式脂肪 0 公克 碳水化合物 0 公克	品名：文山包種茶 產地：新北市坪林區 重量：300g 有效日期：0 年 0 月 0 日 消費者服務專線： (02)26657251 主辦單位：坪林區公所	參賽者自行至 坪林區公所網 頁下載	參賽者自行至 坪林區公所網 頁下載
			

3、創作圖稿電子檔案（檔案解析度需高於 300dpi）圖檔請提供下列格式：

(1) ai 檔

(2) jpg 檔

六、參賽資格：參賽資格不拘，凡對設計有興趣者均可報名參加，參賽者可以個人或團體名義參加，但參賽作品以一件為限。

七、洽詢方式：

新北市坪林區公所/經建課 王小姐 電話：(02)26657251#242

收件辦法：即日起至 100 年 10 月 31 日止（郵戳為憑）將作品寄達指定收件地點。

（新北市坪林區坪林街 101 號）並註明**新北市坪林區「文山包種茶包裝設計」比賽**

八、評審作業：

（一）評審委員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負責參賽作品之評審，作品未符合，評審委員得決議名額從缺。

（二）評審標準：

項次	評分項目	配分比例	說明
1	設計理念	30%	坪林包種茶意象
2	創意及完整性	30%	品牌創意展現與質感提升
3	可量產性	30%	符合實用便利性與美觀
4	環保	10%	具環保理念設計

（三）所有參賽作品須於規定時限前送達，且須符合本比賽辦法規定(含設計可行性、作品展示規格等)

（四）得獎名單將公告於新北市坪林區公所網頁 <http://www.pinglin.ntpc.gov.tw>

九、獎勵

（一）由評審委員選出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及佳作 2 名，發給獎金，以資鼓勵。

第一名 1 名 獎金 3 萬元

第二名 1 名 獎金 2 萬元

第三名 1 名 獎金 1 萬元

佳 作 2 名 獎金 5 千元

（二）領獎日期：另行通知，並公佈於坪林區公所網站。

十、其他

（一）參賽者應提供完整、正確資料，若未提供完整、正確資料，經主辦單位要求後仍無法補足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加資格。

（二）參賽作品設計著作權或專利等智慧財產權等，規屬於新北市坪林區公所所有，且公所擁有重製、公開展示、銷售之權利。

（三）參賽作品限自創作品，入選作品經檢舉有抄襲模仿他人著作之情事，經評審委員裁決確定後，取消得獎資格與追回獎項，並自行負責相關法律責任。

- (四)得獎者獎金依所得稅法規定扣繳 15%所得稅，(外籍人士得獎者為 20%)。
- (五)主辦單位有保留變更、終止活動之權利。
- (六)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包含規格不符)。
- (七)參賽者視同同意並遵守本辦法之各項規定。
- (八)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解釋之。



附件：

新北市坪林區「文山包種茶包裝設計」比賽報名表					
收件編號(主辦單位填寫)： 年 月 日(編號：)					
參賽單位名稱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聯 絡 人 姓 名				手 機	
電 子 信 箱					
設計概念說明					
聲明及切結事項：		負責人姓名：			
1.報名參賽包裝標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2.報名參賽產品設計所引用相關文字圖說依 相關規定辦理，否則後果自負。					
3.報名參賽產品如得獎，同意主辦單位使用 得獎產品於公開展示、銷售、重製製等權 力。					
4.報名參賽產品確為本年度創新設計作品屬 實無訛。		(負責人簽章)			

說明：

- 1.收件時間至 100 年 10 月 31 日 17:00 止，逾期恕不受理。
- 2.請將設計圖稿及相同規格作品(每一作品需 1 份)，連同本報名表及作品寄達指定收件地點。

(新北市坪林區坪林街 101 號)並註明**新北市坪林區「文山包種茶包裝設計」比賽**

 $\frac{5}{2}$